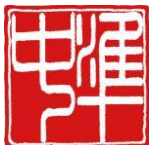


关于吉林碳谷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zhu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电话) TEL: (010) 88356126
(传真) FAX: (010) 88354837
(邮编) POSTCODE: 100044
(地址) ADDRESS: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2 号楼 4 层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001702022502000411
报告名称：	吉林碳谷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报告文号：	中准专字【2022】2148 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吉林碳谷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专项审计
报告日期：	2022 年 04 月 18 日
报备日期：	2022 年 04 月 16 日
签字人员：	韩波 (220100010010)， 赵幻彤 (110001704724)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关于吉林碳谷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鉴证报告

中准专字[2022]2148 号

吉林碳谷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吉林碳谷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碳谷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

一、 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的要求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碳谷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该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结合碳谷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审慎调查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碳谷公司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按照《北京证券

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的要求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碳谷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报告使用范围说明

本报告仅供碳谷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碳谷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韩波
220100010010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赵幻彤
110001704724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八日

主题词：吉林碳谷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2 号楼 4 层

邮编：100044

电话：010-88356126

Add: 4th Floor, No.22, Shouti South Road, Haidian District, Beijing

Postal code: 100044

Tel: 010-88356126

吉林碳谷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20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2,500 万股新股（含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6.5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62,5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1,188.92 万元（含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募集资金净额为 15,061.08 万元（含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存入公司名下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磐石支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0710458011015200007572）。并经由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准验字【2021】2061 号、中准验字【2021】2079 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2）15 号）等相关规定及要求，按照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要求，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存放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并与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磐石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已建立了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管和责任追究的内部控制制度，设立了募集资金专户、且不存在用作其他用途情形，并与主办券商及相关银行签署了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项账户集中管理。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情况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原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故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

公司于2021年8月3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议案，将原拟投入募集资金23,000.00万元调整为15,061.08万元（含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

截至报告期末，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全部置换为公司自有资金，开立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磐石支行的募集资金账户已注销。

募投项目可行性不存在重大变化。

（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截至2021年8月31日，公司已经使用自有资金归还了全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的银行借款。

2021年8月3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议案，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021年10月1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额配售增加的募集资金及专户利息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议案，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吉林碳谷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4月18日

201152774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元

募集资金净额			150,610,849.06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0,610,849.0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0,610,849.0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 总额比例			0%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其他(偿还银行借款)	否	150,610,849.06	150,610,849.06	150,610,849.06	100%	-	不适用	否
合计	-	150,610,849.06	150,610,849.06	150,610,849.06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项目，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项目的情况。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已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已将先行投入募投项目的资金进行置换。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的情况。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情况说 明	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的情况。
超募资金投向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营业执照

(副本)₍₁₋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082889906D

名称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楼4层04D

执行事务合伙人 田雍

成立日期 2013年10月28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0月28日至 2063年10月27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投资咨询。（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6 年 12 月 22 日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田雍

办公场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国兴大厦4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11000170

注册资本(出资额)：1575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2号

批准设立日期：2013-10-11

证书序号：NO. 01978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财政部、证监会发布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

2020-11-09 03:09

新《证券法》于2020年3月1日起施行，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应当报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和国务院有关主管部门备案。

近日，财政部、证监会发布截至2020年10月10日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

备案会计师事务所名单如下：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1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6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7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8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10	广东中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1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2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3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5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6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7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8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9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1	深圳堂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2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3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4	唐山市新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5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6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7	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8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9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0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1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32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3	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4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5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6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7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8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9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0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1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2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3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4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5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6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详细信息见财政部和证监会网站。原文链接：

财政部：

http://kjs.mof.gov.cn/gongzuotongzhi/202011/t20201102_3614971.htm

证监会：

http://www.csrc.gov.cn/pub/newsite/kjb/sjyppgjgba/202011/t20201102_385509.html



姓名 Full name 韩波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0-10-2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
 身份号码 Identity card No. 220103701021021

证书编号: 22010001001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5 年 09 月 20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 月 / 日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4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1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704724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赵幻彤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6-10-11
Date of birth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工作单位 吉林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20104198610112228
Identity card No.

发证日期: 2016 年 04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7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年 月 日
/ /